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1)534/09-10(08)號文件

檔 號：CB1/PL/HG

房屋事務委員會

2009年12月7日會議

天水圍"房屋諮詢及服務隊"試驗計劃

背景資料簡介

目的

本文件載述天水圍"房屋諮詢及服務隊"(下稱"服務隊")試驗計劃的進展，並概述房屋事務委員會就此提出的意見及關注事項。

背景

2. 房屋署(下稱"房署")的既定做法是為所有新建租住公屋(下稱"公屋")的準租戶提供資料夾，詳列區內的社會、社區、交通和教育服務。房署亦會於辦理入伙前再作介紹，以協助準租戶考慮相關的單位編配對他們是否合適。這些服務對天水圍公屋的租戶尤其有用，而截至2009年9月，區內的公屋單位數目達56 700個，人口達184 000人。

3. 由於天水圍租戶大多遷入該區不久，區內的非政府機構和社會服務機構曾表示難以聯繫此類租戶、與他們建立關係，並使他們善用有關機構的服務。為進一步加強對天水圍居民的服務，房署就成立服務隊一事與民政事務局和勞工及福利局商討，並得到他們的支持。設立服務隊的目的，是協助新租戶適應新的居住環境，並促進社區建設。有關的試驗計劃於2008年1月獲得房屋委員會(下稱"房委會")資助房屋小組委員會通過。當局透過招標方式委聘一個非政府機構提供相關服務。服務隊其後於2008年4月16日成立，為期兩年，預算費用約400萬元(包括職員薪酬及其他開支)。

服務隊的工作進展

4. 為免與社會福利署、民政事務總署、非政府機構和志願團體提供的現有服務重疊，服務隊的主要工作包括 ——

- (a) 舉行入伙迎新會和進行家訪，幫助新租戶適應新的居住環境，以及轉介有需要的家庭予相關部門和志願機構，以便向他們提供協助；
- (b) 協助屋邨管理諮詢委員會(下稱"諮委會")舉辦聚會，以加強歸屬感和促進社區建設；
- (c) 協助房署為諮委會委員舉辦關於社區建設的培訓和研討會；
- (d) 幫助公屋租戶與有關的政府部門和社會組織建立聯繫；
- (e) 協調相關政府部門和志願團體，從而為居民調動適當的社會服務和社區資源；及
- (f) 應房署的要求，向公屋租戶提供其他所需的諮詢和輔導服務。

5. 截至2009年1月，服務隊已探訪天水圍區內所有社會服務機構、區議員及各諮委會，並設立電話熱線解答租戶的問題，以及在各公共屋邨舉辦巡迴展覽。服務隊至今已為區內約3 000個住戶舉行入伙迎新會，為1 700個住戶提供諮詢服務，以及為90多個住戶提供個案輔導服務。服務隊的活動概覽載於立法會CB(1)669/08-09(05)號文件的附件。該文件的超文本連結載列於下，以便參考。

6. 房署負責就服務隊提供的服務作出整體策劃及督導。該署計劃在服務隊投入服務18個月後(即2009年10月)進行全面檢討，以評定試驗計劃的成效及訂定未來路向，並決定是否將該計劃擴展至其他地區。

事務委員會提出的主要關注事項

7. 事務委員會曾於2009年2月2日會議上，討論服務隊的工作進展。

8. 部分委員對於設立服務隊雖表歡迎，但卻認為當局應努力提供更多服務，以促進社區互助，特別是為那些無親無故、孤立無助的"隱蔽"家庭提供外展服務，因為過往在天水圍發生的若干家庭悲劇均源於此類家庭。他們亦指出，如長者租戶的子女不獲批准與其父母同住，各項用以促進公屋家庭和諧共融的優化房屋安排(包括設立服務隊)，均不能取得促進公屋家庭和諧共融的預期效果。此外，設立服務隊並不能解決與天水圍服務不足有關的問題，尤其是醫療服務不足的問題，因為區內並未設有任何全科醫院。委員亦關注到服務隊和其他非政府機構提供的服務可能出現重疊的問題。

9. 鑒於當局會於服務隊投入服務18個月後(即2009年10月)進行全面檢討，委員要求政府當局在適當時向事務委員會匯報檢討工作的結果。

最新發展

10. 政府當局建議在2009年12月7日舉行的事務委員會下次會議，向事務委員會簡報就實施服務隊試驗計劃所作的檢討。

有關文件

政府當局就房屋事務委員會2009年2月2日會議提交的資料文件
<http://www.legco.gov.hk/yr08-09/chinese/panels/hg/papers/hg0202cb1-669-5-c.pdf>

房屋事務委員會2009年2月2日會議的紀要
<http://www.legco.gov.hk/yr08-09/chinese/panels/hg/minutes/hg20090202.pdf>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09年12月1日